

广州探迹远擎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关于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期满 120 日的说明

广州探迹远擎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探迹远擎”）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取得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真爱美家”或“上市公司”）控制权。2025 年 11 月 12 日，上市公司披露了探迹远擎签署的《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》，以协议转让的 29.99%上市公司股份完成交割过户为前提，探迹远擎拟通过部分要约收购方式进一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，并就要约收购事项作出提示性公告。

截至本说明出具日，距本次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已满 120 日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要求，探迹远擎就本次要约收购的工作进展情况说明如下：

2025 年 11 月 12 日，探迹远擎已将人民币 120,000,000 元（不低于本次要约收购所需最高资金总额的 20%）作为履约保证金存入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指定的账户，作为本次要约收购的履约保证。

截至本说明出具日，协议转让股份过户登记已完成，收购人将尽快披露要约收购报告书。本次收购要约尚未生效，具有不确定性，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风险及后续公告。

特此说明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州探迹远擎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关于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期满 120 日的说明》之签署页。）

广州探迹远擎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2026 年 3 月 11 日